

最新土方总包合同 装饰分包合同(通用5篇)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约定劳动关系的书面协议，是保障劳动者权益、维护用人单位合法权益的重要法律文件。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土方总包合同 装饰分包合同篇一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为明确双方责任，确保工程质量和工期，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为创效益、出品牌，保质保量，顺利竣工;确定_____担任(____工长:为签订本合同的本人)，乙方承接本工程项目后不得转包、分包给第三方施工，工长在施工过程中不得委托他人顶替，而且在本班组有一人施工的情况下均必须到场监管直至本班组施工任务结束;在施工过程中电话必须24小时开机，如通信连接不通每一小时罚款500元，有事须请假的，须提前向项目经理请假同意后并委托人员顶替岗位(但不得超过二天)才可离开施工现场，如无故离场的公司有权终止合同，而且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制定本合同:(本合同条款项目部不得更改，如需更改需报工程部及总经理批准)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

二、工程地点:

三、承包方式：包工不包料；施工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四、本次乙方承包工程范围及内容： 。

第二条：劳务价款支付

二、甲方负责材料运输到室外。材料下车、二次搬运、施工机具、工具易耗件、地拖线、工人差旅住宿等由乙方负责(费用已包含在承包价格中)。

2、木工班报价：钻头钻嘴、电锯片、砂轮片、玻璃刀、修边刀等；

3、泥瓦班报价：斗车、灰刀、滚筒、切片、钻头钻嘴、铲等；

4、水电班：钻头钻嘴、切片等；

三、付款方式：按施工进度付款，工程完工待建设方验收合格后付 %款额，留 %作保修金。

四、质保金为工程保修期间的押金，工程如需保修，项目部或工程部以电话通知，乙方在保修期间不得以任何借口推卸，如乙方不进行保修，甲方有权扣除保修金。

第三条：施工管理

(一)技术交底

1.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技术交底及施工图纸进行施工，擅自修改图纸做法或未按照甲方的技术交底要求进行施工造成的返工带来的经济和工期损失由乙方负责。

2. 施工前先做样板，样板质量达标并经甲方认可后方可进行

项目大面积施工。

3. 严格按照甲方确定的施工方案进行施工，从一道工序进入另一道工序施工前必须进行交接验收，工序质量经验收合格，并做好记录后，方可进行下一工序施工。

(二)现场安全

1. 乙方必须承诺所属施工人员未涉嫌犯罪案件，并提供齐全的身份证件，否则甲方有权扣留嫌疑人并交由公安机关处理，乙方需将施工人员名单、身份证或暂住证原件及复印件(甲方验过原件后只留存复印件)提交甲方存档。

2. 工程施工期间乙方必须购买全部工人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或由乙方提交工人名单，甲方代乙方办理保险，保险金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及其下属作业人员必须自觉接受甲方安全技术交底、安全培训，提高安全、防火、防盗意识及劳动技能，乙方必须加强内部对工人的管理，教育工人遵纪守法。

4.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进行施工作业，因乙方违章操作造成的安全事故，乙方负责由安全事故带来的一切后果，与甲方无关。

5. 协助甲方做好工人进场前的培训，特殊工种要持证上岗，明火作业要在甲方领办动火证，并配有专人监督施工。

6. 对新调入的工人要进行现场安全教育，同时做好安全交底及安全知识的学习，落实执行公司各项安全教育的培训及规章制度。

7. 乙方班前要检查安全，班后要检查质量，经常检查对施工设备及作业环境，发现不安全因素要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

并及时向甲方汇报。

(三) 现场管理

1.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统一指挥安排，诚恳接受现场管理人员(包括甲方、监理、总包的管理人员)的监督管理，自觉维护甲方形象，乙方必须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依据国家有关建筑施工安全管理规定，严守操作规程、技术规范，落实安全措施。
2. 施工中如发生纠纷，及时上报项目部管理人员，由项目部管理人员出面协调解决，不能有过激的行为。
3. 乙方配合对工人劳动技能的培训，节约用料，杜绝浪费材料现象发生。施工现场的材料堆放，必须按照施工平面图规划整齐码放，材料随用随清，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洁，保持施工现场整洁、有序。
4. 进入施工现场的所有工作人员，必须戴好安全帽，穿统一工作服，佩带好上岗证，不准穿硬底鞋、拖鞋或带钉易滑的鞋作业。
5. 采取有效的措施保护工程成品，因保护措施不力造成工程成品损坏乙方承担由此带来的经济损失。
6. 乙方应加强对施工人员的日常管理，严禁打架斗殴、偷盗等不良现象和其它违法行为的发生，禁止酗酒、赌博，一经发现将处以50-1000元罚款，情况恶劣严重者，送交司法机关处理。
7.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不得随意拆改安全防护设施，如必须拆除安全防护设施才能进行施工的，须向甲方安全员申报批准后，方可拆改，并且作业完毕及时恢复，不留隐患。

8. 乙方所有施工器材进场后，由施工单位自负保管责任，如有丢失、损坏，甲方概不负责。施工现场一切机具设备，要经常检查、维修、保养，保持机器完好正常运转，要“一机一闸、一箱一漏”，接地接零，不准故障运转和超负荷作业。
9. 乙方施工现场各工种作业，必须符合与甲方签署的协议内容；如有违反，甲方有权责令停工。乙方进场后施工前，应就楼内设备、设施的成品保护问题向甲方做出承诺，并采取有效措施保护成品；如有丢失、损坏，应及时向甲方报告，并承担赔偿责任。
10.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使用施工现场以外水、电设施，不得在施工现场以外存放施工器材或工程垃圾。
12. 进场施工人员必须统一着装，由甲方发放两套服装(工作服)，收取半价50元。进场施工人员必须统一佩戴甲方提供的工作证，此证由甲方制作，如发现未穿戴服装、工作证者，一次罚款20-50元。乙方所属施工人员不得冒用、转借、涂改或损毁施工证件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处以50-500元罚款。如证件遗失，须重新交费补办。
13. 乙方所属施工人员进出工地须行走指定通道，严禁乱窜区域。不得大声喧哗、乱涂乱画、随地便溺。不得破坏酒店宾馆内的公共设施。
14. 乙方所属施工人员如有盗用工地、宾馆内物资，一经查实，将由甲方依法送交当地公安机关进行处理，并加倍罚款。对采取欺骗手段、蛮横无理、态度恶劣、出言不逊、拒不执行管理规定的施工人员，甲方有权处罚(50—500元)乙方及责任人，并要求乙方停工、清退责任人。
15. 乙方施工进场车辆必须服从调度、低速行驶、规范停车，主动礼让客户车辆。严禁鸣笛、乱停乱放，司机和随车人员应在指定时间和地点内完成装卸工作；未经甲方允许，不得进

场卸货。乙方施工车辆及随车人员在进出、装卸过程中，损坏工地和宾馆内设施或给第三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必须承担责任，包赔损失。对违反施工车辆管理规定，或因造成责任事故的责任单位或责任人，甲方有权要求缴纳50-1000元违约金；或暂扣其车辆留待协商解决；或责令其停工。

(四) 消防安全：

- 1： . 根据“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乙方施工负责人全面负责现场防火安全作业；甲方保安部、工程部负责监督和管理。
- 2： 乙方装修工程需要变更施工区域原有消防设计时，必须报送甲方，甲方根据规定报送消防局审核、验收。
- 3： . 乙方施工中严禁埋压、圈占、破坏消防设施，严禁占用楼区消防通道，严禁使用消防水源。
- 4： 乙方施工中必须安全用电，严禁超负荷用电，严禁使用不合格电器设备，严禁私拉乱设临时电源，严禁使用碘钨灯做照明。配电柜或临时配电箱的安全和电气线路的铺设必须严守国家(现行)技术标准，使用合格器件；设立安全标志，清理周围可燃物。
- 5： 施工现场严禁吸烟，严格用火管理；施工单位使用电焊、气焊、喷灯等明火，必须事先报甲方现场负责人员同意，现场并配备灭火器材，方可施工。
- 6： 施工动火人必须持有国家承认的专业资格证书；用火现场必须清理可燃物，设看护人，配灭火器，有消防措施；严禁与油漆木工交叉作业。
- 8： 作业现场需隔离热源、火种，并注意通风。油漆储量不得超过当日用量，油漆容器必须密封，可能引起相互反应的油漆必须分开放置，严禁混放。

9: 木工作业现场须安全用电, 杜绝火种, 所用机械、木材注意降温, 防止阴燃; 控制现场粉尘浓度, 及时清理当日木屑、刨花。

10: 施工现场易燃、易爆材料必须由专人负责安全管理。

11: 施工现场禁止烧水做饭, 禁止使用电炉或灯具取暖; 确需使用电热灶具或电炉的, 必须经甲方批准后方可使用。

12: 施工现场易燃工程垃圾必须随时清运, 可燃工程垃圾必须集中存放, 及时清运。

14: 施工现场必须配备足够的灭火器; 施工人员必须会报火警、会使用灭火器材或消防栓扑救初期火灾。现场出现火情后, 乙方必须立即向甲方、保安部报告火警, 同时组织力量灭火。疏散物资, 隔离火场, 防止蔓延。严禁隐匿或谎报火情。

15: 对违反消防管理规定的乙方或乙方所属人员, 甲方除下发防火安全隐患通知书, 责令其限期整改外, 另有权要求其缴纳50-1000元违约金, 或责令其停工; 对因此造成安全事故的, 甲方将报请消防主管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 施工材料

1. 甲乙双方按照实际做法结合定额消耗核算材料用量, 甲方根据双方确认的材料消耗量发放材料, 乙方对领用的材料要妥善存放, 施工时严格控制材料的使用量, 乙方施工材料用量超过双方确定的材料消耗量部分由乙方承担其费用。

2. 需特殊加工的材料, 乙方与甲方的技术人员根据施工图纸及现场实际进行排版放线, 确定加工尺寸, 报项目经理审批后方可采购。

3. 乙方有任务配合甲方验收材料, 如对材料质量有怀疑, 或

确信材料质量有问题，应及时上报给甲方有关人员，由甲方组织落实清退质量不合格的材料。乙方有权拒绝使用不合格的材料施工，如果乙方使用不合格材料施工，造成工程返工施工劳务费用由乙方独自承担。

(五)施工进度

1. 按照甲方施工进度计划组织劳动力进场施工，按时完成下达的各阶段施工任务。
2. 乙方应配合甲方完成业主下达的临时性的工作，不能以任何理由推诿。
3. 乙方如不能按照甲方要求进度计划完成施工任务，乙方无条件增加劳动力，或者加班，否则甲方有权选择别的队伍进场组织施工，劳务费用从乙方劳务费中扣除。

第四条：工程验收

(一)工程质量，以国家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优良等级进行要求以分项工程优良确保分部工程优良，分部工程确保单位工程优良。

(二)乙方应密切配合甲方、业主组织的工程中间验收工作。

(三)工程质量验收以业主组织的或使用者的验收依据，工程保修期以通过业主组织的验收日起计，期限两年。

(四)因乙方造成的质量问题返工，由乙方负责全部责任并承担其材料及人工费损失。

第五条：双方责任及工作

(一)甲方工作

1. 甲方根据业主要求制订施工进度计划，向乙方下达施工任务书，为乙方施工提供材料。
2. 甲方落实施工用临时设施安装到位，按计划将具备施工条件的工作面移交给乙方。
3. 甲方根据施工进度及时组织项目过程验收工作，确认乙方所完成的项目工程量。
4. 甲方按双方约定付款方式发放劳务工资。
5. 甲方在施工前应向乙方作施工技术、安全技术、现场管理交底。
6. 甲方组织乙方按步骤安排施工，现场指导乙方施工，并对质量安全工作进行监督检查。

(二) 乙方工作

1. 乙方负责按照施工图纸、施工技术规范、操作规程和双方确认的质量标准组织施工。
2. 乙方必须执行遵守甲方与业主、总包所签订的有关施工现场的各项协议及管理措施。
3. 乙方负责提供施工所用材料清单，清单须标明数量、型号、规格颜色等技术要求及质量等级要求，须确保清单所列材料符合施工要求，数量准确。
4. 乙方积极主动接受甲方的各项交底，特别是安全交底，并负责岗前对作业人员进行交底工作，落实检查安全措施是否到位，监督作业人员施工质量和安全，纠正违章作业，承担因作业人员违章作业带来的各种损失。
5. 乙方有权拒绝安全防护不到位、存在安全隐患作业面施工。

6. 乙方必须按照规定给作业人员办理劳动保险，配用的劳保用品，并向甲方提供相关的证明资料。

7. 乙方必须保证从甲方领取的工资确保发给每一位工人，否则甲方将通过法律程序将乙方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第六条：违约责任：

(一)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不履行或不按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的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二) 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因劳动力不足或自身其它原因造成施工进度缓慢，无法满足甲方的进度计划；乙方劳务作业质量达不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经整改仍达不到标准的；乙方现场安全管理达不到合同要求，经整顿仍不能达到要求的，甲方将终止合同，待工程竣工后，质量合格的予以结算，质量不合格的不予结算，并保留从劳务费中扣除因之而损失的材料费。

2、乙方如果没有按照规范施工，造成返工及材料浪费，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结算时在乙方劳务费中扣除。

3、乙方如没有向工人发放已领取的劳务工资，公司将直接向工人支付劳务工资，这部分劳务工资从乙方劳务费中加倍扣回。

第七条：其它约定：

(一) 事故的处理

在施工过程中，乙方要严格遵守施工安全规范，本工程双方特殊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如发生人身安全事故或意外伤害，

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 保险

1、乙方必须为其职工办理工伤保险，并为劳务作业场地内自有人员生命财产和劳务作业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

2、保险事故发生时，乙方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或减少损失。

(三) 合同的保密

双方对合同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因一方泄密，给对方造成损失的，由泄密方赔偿对方经济损失。

第八条：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成为本合同之附件，双方共同遵守。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同等法律效力，双方签字后生效，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结清尾款后自动失效。

土方总包合同 装饰分包合同篇二

乙方：

一、甲方委托乙方施工 软件园二期8#~10#楼瓦工6#~10#楼干挂等工作量 最终数量总价以现场审核为准。

二、甲方指派 陈恕 为现场负责人，乙方指派 高志春 为现场负责人，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指导，服从甲方的一切安排。

三、 承包方式:

四、 施工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五、 质量等级: 合格

六、 保修期: 两年

七、 施工内容:

合计:

八、 双方责任:

1、 安全责任: 乙方在施工期间包安全, 如出现任何事故与甲方无关。甲方提供相关的设备(配电箱、电气照明、施工用水)配合乙方现场施工, 甲方尽量改善现场施工条件。

2、 人员食宿

3、 运输费用

4、 施工前提供施工范围内的图纸一份, 并进行图纸技术交底和安全交底。乙方在签本合同的三天内必须提供施工人员花名册、身份证复印件给甲方进行登记, 并提供一份详细的工程进度计划表(按甲方总进度表), 编制月、旬工程进度计划, 如乙方在未经甲方许可下拖延工期, 每超过一天为20xx元/天进行罚款。

5、 施工过程中, 乙方必须做好各工种之间的配合, 做好分项、分部工程交接, 并做好隐蔽工程验收和质量评定, 未进行检查验收的工序不得进行下道工序的施工, 进行验收合格工序移交下道工序施工后, 下道工序必须对上道工序工作进行负责, 并做好半成品, 成品的保护工作, 同时严格按国家定额

的损耗控制好材料，超标部分由乙方承担，如实际施工时有超标的需甲方认可。不得产生相互扯皮现象。乙方进场时甲方应提供工作面，无工作面导致乙方无法施工，工期由双方协商解决。

6、必须教育所有施工人员遵守各项规章制度，自觉遵纪守法，安全施工，规范施工，文明施工，不得吵架，不得斗殴，如发生矛盾应通过现场管理人员协调解决，或上报司法机关进行裁决，并对责任方进行500元的. 处罚。

7、必须按照质量目标要求和施工技术规范组织施工，确保施工工程质量，因质量原因造成返工的材料、人工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必须无条件地在规定时间内返工达到原定质量等级。如工程最终质量达不到原定质量等级要求，则在结算时按原应付的80%进行结算。

8、负责人在施工过程中，不得擅自离开岗位，要合理分配工作，如有特殊情况离开必须向现场管理人员请假，得到同意后才能离开，否则处罚200元/次。

9、乙方的施工人员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守《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制度》。严禁在施工现场吸烟，随地大小便，如违反，除严肃教育外，进行200元的处罚，再次发现开除出工地，并再处5倍的罚款。

10、乙方(分包人)应当依法与在该工程施工过程中使用的工人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建立劳动合同关系。

11、乙方负责工人的社会保险，乙方和员工应当按时足额申报缴纳社会保险费，其中员工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由乙方代扣代缴。

12、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中包含工人的工资、社会保险费、个人所得税等用工费用。

13、乙方保证执行国家劳动标准，提供相应的劳动条件和劳动保护，负责保障工人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14、工人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乙方应负责及时救治，并负责处理一切工伤事宜。

九、付款方式：按实结算

十、其它：

本合同未尽事项，本着互谅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依法向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上述条款甲乙双方均无异议，经双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方各执一份，款项结清后自动生效。

土方总包合同 装饰分包合同篇三

(以下简称甲方)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工程施工合同》的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遵循公平、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分包工程名称：

2、分包工程地点：

3、分包工程内容：

4、分包工程范围：

第二条：合同价款元，最终以结算定案值为准。

第三条：合同日期

根据总包合同要求，分包工程合同工期为天。 月月日竣工，如遇下列情况，由分包方及时与发包方办理签证，并由发包方出具工期顺延证明，工期顺延。

- 1、因发包方原因未能在合同约定时间内开工；
- 3、设计变更和工程量增加；
- 4、一周内非总、分包方原因停水、停电造成停工累计超过8小时；工期延误签证或工期顺延证明原件须及时交总包方。

第四条：承包方式

本工程按下列第项方式承包：

- 1、包工包料；
- 2、包工包部分材料；
- 3、包清工；

第五条：质量标准

该工程必须达到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总包合同所规定的质量等级担，与发包方计取的优质优价奖，由分包方计取。

第六条：结算方式

本工程按照总包合同约定方式进行结算。总包方向分包方收取工程结算总造价%的管理费，代扣代交工程结算总造价的税

金。

工程结算总造价含发包方供料及优良奖。

第七条：工程款支付

1、按照已完工程量和总包合同约定的付款比例，发包方付款后，总包方在扣除第六条所列总包方应收的费用后，余款全部向分包方拨付。工程竣工验收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并经发包方审定结算报告后，根据发包方付款情况按比例向分包方拨付，工程款付至价留足全额应收管理费和税金，剩余的款项作为保修金，保修期满根据责任进行清算。

2、分包方不得私自从发包方收取工程款。向发包方收取工程款，必须使用总包方的收款收据，并及时将收取的工程款全额交回总包方。

第八条：双方驻工地代表

1、总包方：

2、分包方：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材料负责人：

第九条：材料设备供应

1、分包方负责供应以下材料设备：

2、分包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应优先从总包方公布的合格材料分承包方名册的单位采购，其中允许找差价的材料由分包方

与发包方共同看样核价订货，并与发包方办理价格认证手续。所购材料设备必须符合设计要求和国家规定的技术标准，并附有合格证、化验单。材料的实验费由分包方承担。

3、发包方供料由分包方按总包合同要求及时向发包方提交供料计划，并与发包方办理质量、数量验收及价格认证等手续。

4、分包方租赁的大中型机械设备必须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技术标准及当地有关部门对机械设备安全技术规定的要求。

5、分包方租购材料、设备、招募劳务时，均不得以总包方名义进行。

第十条：总包方负责事项

1、选派工地代表，履行相关岗位职责。

2、参加发包方组织的施工设计交底和图纸会审。审核优化分包方提供的《施工组织设计》，审批施工方案、技术交底、质量通病防治方案、技术改进方案和质量整改措施。

3、对分包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现场安全文明卫生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对质量、进度、安全文明生产具有奖罚权。

4、负责施工技术资料、安全资料的检查、签证，协助分包方组织工程的竣工验收及结算定案工作。

第十一条：分包方负责事项

1、选派具有施工管理专业资格和业务素质的技术员、施工员、预算员、安全员、技术资料员等，组建项目施工班子，有关人员应熟练掌握工程施工规范，具备持证上岗条件，履行相关岗位职责。

2、组织技术水平高，工种搭配合理的劳力进场施工。

3、负责施工场地平整，施工界区内用水、用电、道路和临时设施的施工。

4、认真编制施工方案，严格按施工图纸及国家现行规范、规程组织施工，及时向总包方提供全部完整的技术及管理原始资料，办理隐蔽工程验收手续，服从总包方管理。保证工程工期质量达到合同规定要求，对总包方负全面责任。

5、按合同规定及时编制工程预结算、施工进度计划、每月25日前向总包方和发包方提供下月计划和本月工程割算各两份。负责催促发包方及时办理工程结算定案、支付工程款。对发包方未付部分的工程款，无权在发包方支付前向总包方索要。

6、按照上级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文明卫生达标现场的标准组织施工，服从总包方达标现场的规划及其管理，对自身原因造成的安全事故责任及由其雇员引发的诉讼责任负责，在承担其经济损失的同时还应转承总包方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7、负责编制《施工技术资料》、《施工安全资料》，对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8、及时与发包方办理工程变更、隐蔽工程验收、材料价格认证及工期延误及各种索赔等手续。

9、按照上级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文明卫生达标现场的标准组织施工，服从总包方达标现场的规划及其管理。

10、对招募人员及时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对建设工程进行定期和专项安全检查并做好检查记录。工程施工前向作业班组、作业人员详细说明安全施工技术要求，要求签字确认。对危险岗位人员，应书面告知其操作规程和违章操作危害。

11、承担属本工程施工单位应缴纳的上级有关部门收取的各

项管理费用及社会费用，以及自身原因造成的上级有关部门、发包方、总包方处罚带来的经济支出。

12、发包方必须以自己的名义与所用民工和材料、机械等供应单位签订劳务和供货合同。因分包方原因造成的拖欠工程款问题，由分包方自行解决，对于因此而造成的影响和责任由分包方承担，必要时总包方有权从工程款中扣除。

13、分包方有义务执行总包方制定的iso9002质量体系文件的有关规定，服从总包方对工程质量的监督管理。工程达到竣工验收条件后，及时与发包方及有关各方联系进行竣工验收。

14、合同签订前，分包方一次向总包方交纳万元的履约保证金，其中%用作工期保证。

第十二条：竣工结算

工程竣工验收之日起28天内，总包方会同分包方向发包方提出竣工结算报告，发包方与总包方审定结算报告之日起20天内，总分包方根据本合同第六条约定办理分包工程结算手续。

第十三条：工程保修

1、工程保修期内，分包方应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总包合同规定的保修期限和保修范围负责对工程进行保修，并承担发生的有关费用。

2、分包方接到修理通知后，必须在两日内及时派人修理，否则总包方可自行修理。返修费用，总包方在保修金内扣除，不足部分，由分包方向总包方交付。

第十四条：违约责任

1、总包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主要义务，影响工程施

工并造成损失的，由总包方承担全部责任。

2、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质量要求的，分包方除承担发包方的罚款外，另按工程结算造价的向总包方支付违约金。

3、分包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时间竣工，造成工期迟延的，承担总包合同约定的工期每拖一天按工程造价罚%的 违约金。不能及时与发包方办理工期延误签证或工期顺延证明的，罚款3000元，并承担由此造成工程拖期发包方的罚款。

4、收取工程款不能按约定时间交回总包方的，按收款额的10%罚款。

5、分包方不得将分包工程进行转包。否则，总包方将有权解除分包合同，并除以工程总造价10%的罚款。分包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双方有权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标。

2、总包方在资金拨付方面严重违约。

3、分包方私自从发包方拨款的和分包方在工程进度、工程质量、施工劳力配备、现场管理、安全保障方面履行合同的能力不足以实现合同规定的目标，经总包方两次书面催告合理期限内仍不能解决的。

发生上述第3项情形的，分包方应在接到总包方书面通知之日起五日内自行撤出现场，终止合同。割算工程款余款 自发包方拨付后30天内付清。主体施工期间解除合同的，除按照第六条规定结算外，总包单位再扣除已完工程结算造价的10%，用于弥补装饰阶段亏损。

第十六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协商，调解不成时，向总包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七条：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在工程竣工交付，双方办理完一切经济往来后，除有关保修条款仍然有效外，其他条款即告终止，保修期满，有关保修条款终止。

第十八条：附则

1、本合同一式份。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九条：补充条款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土方总包合同 装饰分包合同篇四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一、甲方将a区：5#6#9#10#11#12;c区：19、20共计8座楼木模板分项劳务分包给乙方制作、安装、拆模等。到封顶后所有材料按甲方指定的场地堆放整齐。计量按砼接触面积计算，包工单价每平方米16元正(包括铁钉、铁丝在内)。

二、甲方将a区：5#6#9#10#11#12;c区：19、20共计8座楼钢

筋制作绑扎分项劳务分包给乙方施工。到封顶后所有材料按甲方指定的场地堆放整齐。计量按图纸实际面积计算，包工单价每平方米22元正(包括铁丝、焊条在内)。

三、甲方将b区：23□26□29;c区：32、33共计5座楼水电安装分项劳务分包给乙方安装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单价35元正(包括预埋穿线和开关、插座等小型工具在内)。

四、甲方将a区：10□12□14□33;b区：23、26、29计7座楼砌砖、抹灰分项劳务分包给乙方施工，决算按建筑面积砌砖每立方米单价90元正，抹灰每平方米单价7元正(包括小型工具在内)。

五、质量要求：以上三项施工项目要按国家建筑施工规范和设计图纸进行施工。要听从监理和现场施工队管理人员指挥，杜绝违规作业，质量要按照甲方和监理要求施工。

六、工期要求，按甲方所规定的`工期完成，如果甲方原因延误工期除外。另甲方原因停工五天以上每天要补贴60%工资补给乙方。乙方不能中途退场，如乙方故意闹事中途退场，甲方只能按乙方所做的工程量按50%决算。

七、乙方需按照国家所规定的安全法规、法律施工，如果违规作业出了安全事故，经济损失和一切后果乙方负责。

八、付款方式：每月按乙方完成的工程量结70%款给乙方，封顶后10天内再付20%款，余下10%款等工程主体验收合格后10天内付清全部工程款。

九、甲方如果违约付款，乙方有权停工，并一切损失甲方负责。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款付清合同终止。

土方总包合同 装饰分包合同篇五

分包单位：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杭州 弱电工程
- 2、 工程地点：杭州市 街道
- 3、 工程内容和范围：

甲方将 弱电工程委托乙方进行施工、安装、调试和技术培训。工程包含下列系统：楼宇可视对讲系统、公共广播系统、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和巡更管理系统。

二、 工程时间和进度

计划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实际以开工报告与竣工报告日期为准。

三、 合同金额

- 1、 本合同总价以《 弱电工程预算清单》为依据。本合同确定为人民币(大写) ， 合同范围内工程量一次性包干，包括完成工程的所有费用。

2、因甲方要求增设设备和材料数量以工程联系单为准，设备和材料单价参照市场信息价，且同比例优惠，作为工程总造价的决算依据。

四、付款及付款条件

合同签订一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作为合同预付款，待工程主体验收合格后一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40%作为设备款，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在15天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25%，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后满一年的一个月內，甲方向乙方付清全部余款。

五、施工环境

- 1、乙方应服从甲方的施工管理。
- 2、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在施工时造成甲方基建设备损坏，需由乙方按原价赔偿。
- 3、甲方应根据工程进度完成配套工程、设施的建设，为乙方施工提供必备的环境条件。

六、设备和材料

- 1、乙方应保证提交的设备和材料都是全新的合格品，并附有完整的随机资料。
- 2、乙方若使用替代品必须以书面形式说明并经过甲方同意。
- 3、工程实施变更中所发生的设备和材料增减，以联系单和竣工图为准。

七、工程质量

- 1、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要求。

2、经甲方确认有工程质量不合格的地方，甲方有权提出整改，整改费用由乙方自负。

3、施工过程中乙方应接受甲方委托的监理公司全过程的质量监督。

八、 检验和验收

1、乙方按照规定的检验内容进行检验，并向甲方提供检验记录。

2、乙方承建的工程全部完工后，并且乙方完成了设计方案书中的规定检验内容后，乙方将下列验收资料提交甲方：竣工图三套、操作说明书等相关资料。

3、甲方收到上述资料后，应当场签收，并组织验收，若通过验收则出具终验报告，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标准、规范。

九、 工程决算

根据第三款办理竣工决算。

十、 培训

乙方为甲方提供现场免费培训二人。甲方要求培训人员应能达到熟练操作及管理本系统的能力。

十一、 保修和维护

1、乙方为所提供设备提供保修和维护服务，免费保修期为12个月，免费保修期自工程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开始计算。

2、在免费保修期内，乙方对因非产品质量问题而引起的设备故障(如自然灾害、供电事故、鼠害、虫害、人为故障等)，乙方将按成本价收取费用。

- 3、 乙方收到甲方事故报告后，24小时内进行响应。
- 4、 在免费保修期外，乙方将继续提供维护服务，并按成本价收取费用。签订维护合同。

十二、违约责任

- 1、 若任何一方发生违约行为，违约方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条款承担违约责任。
- 2、 若因乙方过失，造成工程逾期交付的，乙方按逾期天数偿付每天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五的逾期违约金。
- 3、 若因甲方未能付款，甲方按逾期天数偿付每天合同总金额万分之五的逾期违约金。
- 4、 任何一方支付的逾期违约金最大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五。

十三、不可抗力

- 1、 乙方因遇到不可抗力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地震及其它由双方确认的不可抗力，而不能按期履行合同时，不应承担逾期责任，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问题。
- 2、 发生不可抗力后，受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快地书面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当不可抗力消除后，受影响的一方应尽快以传真形式通知对方，并以书面形式证实。

十四、仲裁

在履行合同中产生的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可向
讼。

十五、本合同一式四份，各执二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